

安全。為提昇環境品質，爰建請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管理並改善周邊設施，俾形塑彰濱兼具產業、休閒觀光等多元價值，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鹿港彰濱工業區內，原就有台灣玻璃館、白蘭氏健康博物館、秀傳醫學博物館等三處開放參觀的觀光工廠與博物館，之後又新增了緞帶王織帶文化園區，在彼此串聯下，鹿港的「觀光工廠之旅」，儼然已成為新興的旅遊動線，創造出遊覽鹿港的另一種方式。
- 二、此外，彰濱工業區的西側，俗稱肉粽角的這一帶，水色連天、波光瀲灩的美景令人讚嘆，每到夕陽西下，坐在防波堤上或是消波塊上看看夕陽，環看四周，都是美景。另外，由於此處特別地理環境，所以魚量特別多。接近塭仔港的慶安水道也是個天然釣場，還有沿海岸往北邊的彰濱工業區過去，算是海埔新生地的一部份，但因為還沒完全填起來，所以人家取名為「內窟仔」，也都是釣魚客的天堂。
- 三、正因為此地美景及豐沛的魚量，每到假日總是人滿為患，惟因缺乏妥善管理，導致海堤內沿線垃圾堆積，且部分路面嚴重龜裂，影響人車安全。
- 四、彰濱工業區除積極招商外，也可規劃朝休閒、觀光、生活及生態方向發展，形塑與傳統工業區不同的特色。為提昇環境品質，爰建請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管理並改善周邊設施，俾使旅遊品質提升。

(四十六) 本院王委員惠美，鑑於台灣近來空氣汙染問題日益嚴重，有許多醫學研究報告指出室外空氣汙染是造成肺癌的主因之一，國際癌症研究機構表示空氣汙染防治已經刻不容緩。目前環保署雖已實施 PM2.5 指標即時預報，然未訂出汙染值超標之具體應變措施，以致一般民眾無法清楚判別汙染值所代表的意義；另外，我國現行 PM2.5 的標準為 $15 \mu\text{g}/\text{m}^3$ ，亦較世界衛生組織建議的標準 $10 \mu\text{g}/\text{m}^3$ 為高，為此，爰建請行政院應研擬濃度超標緊急應變規範，並加嚴 PM2.5 標準，俾使國民有效防範空氣汙染，維護身體健康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空氣汙染已成為威脅全球環境健康的最主要"殺手"，2014 年 3 月世界衛生組織表示，2012 年全世界共有約 700 萬人死於空氣汙染，報告認為 40%的心臟疾病、40%的中風、11%的慢性肺部阻塞疾病、6%的肺癌、3%的兒童急性下呼吸道感染等疾病的死亡案例與室外空氣汙

染有關。空氣中細懸浮微粒 PM2.5 可能會造成氣喘、心血管疾病、肺癌等疾病，不管是長期或短期暴露空汙的環境之下，都會提高呼吸道疾病及死亡風險。

- 二、目前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網，雖即時公布空氣汙染值，但多數民眾對空氣品質監測的數據無法理解（PM2.5、PSI），並且也難以方便取得，導致政府提供資訊無法達到有效的預警效果。相較於國外對於空氣汙染狀況係以燈號或旗幟表示，使民眾易懂也可快速取得空氣汙染指標。
- 三、環保署目前公告的 PM2.5 管制標準是年平均值 $15 \mu\text{g}/\text{m}^3$ ，然而世界衛生組織的標準建議的標準更低，是 $10 \mu\text{g}/\text{m}^3$ 。目前台北的 PM2.5 的濃度大概是世界衛生組織建議的 2 倍，中南部更嚴重，是標準值的 4 倍。
- 四、鑑於一般民眾無法清楚判別現行公告汙染值所代表之意義，建請環保署應儘速訂定汙染值超標之具體應變措施，以利遵循；再者，目前世界各國都在加嚴標準，台灣亦應下修標準，俾使相關單位更積極防範空氣汙染，以維護國民身體健康。

（四十七）本院王委員惠美，鑑於美日等國品牌保健食品在台販售價格遠高於當地售價，加上當地產品之有效成分含量高於在台販售之產品，導致許多民眾出國，習慣上都會購買當地藥品及保健品回國，惟依據現行法規規定，若寄送超量藥品回國或自行攜帶超量藥品入境，須負刑事責任，不僅有違民情，亦不符比例原則。為此，爰建請主管機關應將市場價格合理化，縮短國內外成藥、保健食品價差，而非限制國人攜帶自用藥品回台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美日等國品牌保健食品在台販售價格遠高於當地售價，為瞭解國外品牌藥（食）品於國內外差價，消基會曾進行調查，特別挑選保健食品（美國 GNC 及日本 DHC 兩家代表性的保健食品品牌），以官網同品項的東西做比價，結果發現價差約 1.4~4.1 倍之間，證實了「國外藥品、維他命價格遠低於國內」的說法。另外值得注意的是，台灣賣的 DHC 維他命 C（30 日份）含量單位 500mg，但日本賣的有 1000mg，日本的劑量不僅比台灣高，價格還比台灣便宜。
- 二、惟 2014 年 6 月 5 日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突然宣布，為避免不肖業者藉出國挾帶大量藥品返台轉售牟利，2015 年 7 月起，民眾出國購買維他命、腸胃藥等藥品，若超量須事前申請，從國外郵寄藥品回台則一律事前申請，違者最重處十年以下有期徒刑。此一舉動引起社會大眾的反彈抗議，雖食藥署在 2014 年 12 月 23 日宣布放寬限制，但日後無論中、西藥或保健食品，最多可攜帶 6 種，每種最多 12 瓶，總數不得超過 36 瓶；隱形眼鏡同一度